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2-006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对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105012 号）。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专项说明，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旭蓝天	股票代码	000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正军	刘莹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 1 号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5 楼	
传真	---	---	
电话	010-63541562	0755-82367726	
电子信箱	sz000040@dongxu.com	sz000040@dongx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紧跟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乡村振兴战略指引，持续聚焦新能源及环保绿色产业，巩固推进“智慧能源+环保治理”产业模式，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环保新能源综合服务商，为客户提供智慧能源运营服务、生态环境治理等一体化的绿色发展综合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

（一）公司的业务构成

1、主营业务

新能源业务。公司拥有光伏组件生产、电站开发、施工建设、智能运维、技术研发等完整光伏发电体系，自持光伏电站并网装机容量约1GW。公司已搭建起光伏电站智能运维管理平台，实现了光伏电站大数据采集、智能化故障诊断、运维管理全周期的智慧能源管理,自运维及代运维项目超2GW。

生态环保业务。公司立足生态综合治理、水环境修复及运营、土壤修复等领域，为地方政府提供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环保等领域的规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全周期解决方案。近年来因受PPP项目清库等行业政策影响，公司生态环保业务收入持续下降。作为传统生态治理业务的补充，在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指引下，公司依托现有光伏基地，采用“农光互补”模式，试点“茶园综合体”项目，建成以大别山油茶产业化为基础，从育种、育苗、栽培到油茶压榨全流程农产品产业，努力打造中国茶油知名品牌。

2、其他业务

供应链业务,主要是为河北华融环保产业园区入园企业提供丝网原材料。我司子公司过往曾负责园区经营，该子公司被转让后，出于过往的良好合作关系，我司在一段时间内仍协助受让方保持供应链客户稳定、渠道畅通，及业务延续性，故转让至今我司仍从事原有丝网制品原材料的集中采购，供应链业务才一直延续至今。

随着公司继续集中资源发展主业，及新能源、生态环保等主营业务的收入规模逐步回升，供应链占比正逐渐下降。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对于新能源业务中的光伏发电业务，公司自持电站运营发电取得电费收入，采用电量销售结算经营模式。涉及风电和太阳能光伏电站需完成项目核准/备案、环评、节能评估、土地等相关流程后开工建设，建设完成后需要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并与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后投入运行，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电价执行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复的上网电价。

对于新能源及生态环保业务中涉及的工程类业务，主要模式包括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EPC、PPP等，项目运作主要包含项目策划——项目规划——项目设计——项目融资——项目实施——建设交付——项目运营——项目退出八大环节；EPC 模式下项目运作包含设计——采购——施工的全过程总承包。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环境

1、新能源业务

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我国2021年新增光伏发电并网装机容量约54.88GW，风电装机容量约3.3亿千瓦，同比增长13.9%。其中新增光伏连续9年稳居世界首位。“十四五”首年，新能源发电建设实现新突破，呈现新特点。

全球已有130多个国家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目标，向清洁低碳能源转型已成为必由之路。中国围绕“双碳”目标的实现进行了部署，为整个再生能源行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加快落实碳达峰行动方案，推进大型风光电基地及其配套调节性电源规划建设，提升电网对可再生能源发电的消纳能力。

2021年10月，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作为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中的纲领性文件，进一步明确了光伏、风电、储能将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过程中承担重要任务，提出全面推进风电、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到2030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12亿KW以上。同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强调了发展可再生能源对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作用，明确提出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2030年达到25%的发展目标。目前，各省市响应“双碳”目标，也纷纷出台促进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展的鼓励性文件。

2、生态环保业务

“十四五”是中国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关键时期，也是2035年全国生态环境实现根本好转的关键基础。在美丽中国建设目标下，未来的环保产业将担负起服务生态文明建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产业经济绿色转型、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使命，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征程中，将发挥更加重要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

2021年12月,《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提出到2025年,建成一批农村能源绿色低碳试点,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等占农村能源的比重持续提升,农村电网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壮大,绿色低碳新模式新业态得到广泛应用。2022年2月,中央一号文件也进一步指出,将持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推进农村光伏、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建设。未来新能源产业将成为农村经济的重要补充和农民增收的重要渠道。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交汇之年,也是光伏平价上网的启航年,更是迈向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起始之年。公司所处的新能源及环保行业均具有天然的绿色低碳属性,与碳中和理念十分契合,产业发展迎来良好机遇。

(四) 公司所处的市场地位

公司目前自持光伏电站并网装机容量约1GW,自运维及代运维项目超2GW。公司凭借自身商业模式、强大的资源整合及市场开拓能力、良好的工程品质及商业信誉、丰富的运营经验和厚积薄发的实干精神,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了相当的市场份额,得到了业内的高度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21中国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2021ESG绿色公司之星”等荣誉。基于助力绿色中国的生态环保业务进展显著,以及在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中大力推进生态农业工程方面取得的成绩,公司还荣获了“2021年度碳中和先锋”、“2021中国绿色环保产品”、“全国粮油示范工程示范加工企业”等各项肯定及褒奖。

此外,公司已获得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等多项资质证书,及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多项认证,并申报取得了多项国家专利。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6,152,927,015.00	26,201,168,826.73	-0.18%	30,987,232,19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85,277,202.14	12,173,091,627.70	-4.83%	13,411,944,757.8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876,723,009.56	3,471,428,437.98	11.68%	6,805,761,61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275,892.41	-1,020,892,685.09	42.18%	-957,109,22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551,853.33	-1,107,282,541.04	43.96%	-974,626,99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751,864.22	547,736,979.29	-52.94%	580,380,93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70	-0.6866	42.18%	-0.64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70	-0.6866	42.18%	-0.64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8.05%	3.08%	-6.8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4,504,377.24	1,128,184,957.70	1,103,232,244.42	1,060,801,43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463,112.91	-114,208,511.60	17,398,447.10	-411,002,71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084,938.98	-127,565,146.25	25,301,236.63	-447,203,00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8,568.62	224,146,476.31	53,211,112.44	-40,724,293.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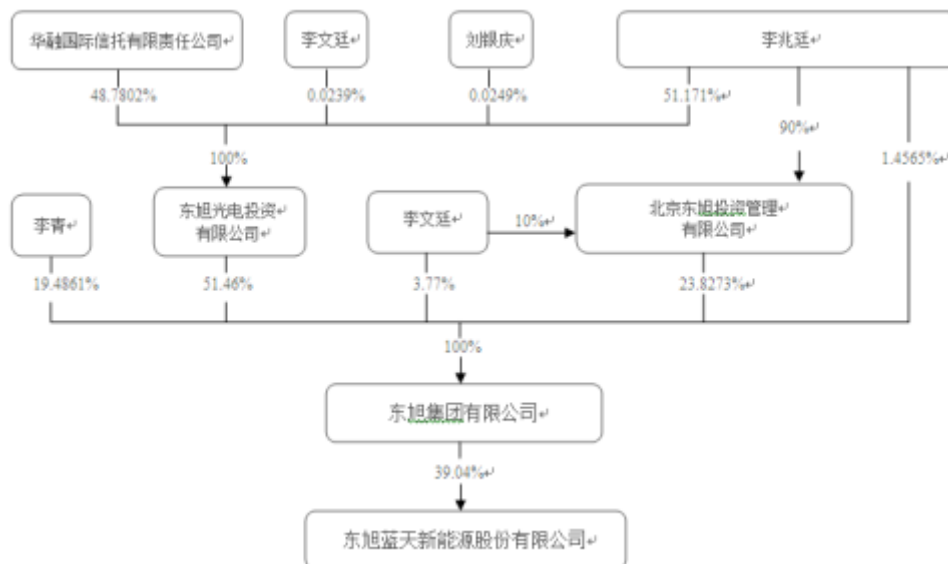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5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1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4%	580,419,914	423,673,200	质押	576,673,200	
					冻结	580,419,914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 7 号单一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2.89%	42,971,601	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82%	12,210,400	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36%	5,359,255	0			
#黄文明	境内自然人	0.25%	3,683,900	0			
北京天地之合拆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3,571,700	0			
#邹建丽	境内自然人	0.18%	2,725,700	0			
#王述	境内自然人	0.18%	2,710,000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8%	2,671,064	0			
许尔平	境内自然人	0.16%	2,346,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 1、徐开东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567,2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643,2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2,210,400 股； 2、黄文明通过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683,900 股； 3、邹建丽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466,6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9,1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725,700 股。 4、王述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710,0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具体可参见公司2021年报全文“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六节 重要事项”等相关内容。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